中信科技大學

就學貸款學生書籍費、住宿費、生活費先行墊支申請書暨切結書

一、申請須知:

- 1. 申請人已至臺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同時加貸書籍費、住宿費或生活費。
- 2. 申請校方先行墊支範圍為當學期實際已申貸書籍費、住宿費(不含校內住宿費)及生活費 之金額,全數不得高於當學期申貸金額。
- 3. 申請期限及受理單位:每學期開學日起**10**天內(不含例假日),申請人逕向進修部主動提出申請,受理後簽核奉准,始辦理墊支事宜。
- 4. 因退款作業時間較長,請務必於113年10月4日(星期五)前提出先行墊支申請,逾期繳寄,恕不受理,敬請見諒。
- 5. 加貸款項於墊支申請書繳回後約一個半月,由學校墊撥予學生。

二、切結內容:

申請人(借款人):	班級:	學號:	
已詳讀上列申請須知,因個人	因素,需向校方申請先行代為墊.	支學年度第 <u></u> 學	學期
申貸墊支金額共計	_元整(墊支項目及金額如下表).회	並願於借貸銀行撥款後	,委
由校方權責單位辦理還款作業	·倘有其他就貸不足之費用 · 仍依	 弦照校方規定辦理補繳	。本
申請案如有不實之情事者,願	負一切法律責任。		

	書籍費	校外住宿費	生活費	合計	備 註
實際貸款金額					
申請代墊金額					

此致

中華民國	₣ 月	
------	-----	--